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的任何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應立即將本通函及所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2023年5月25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1) 引言	5
(2) 建議派發股利	5
(3)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6
(4) 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並授權董事長簽署所有相關融資文件	8
(5) 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8
(6) 批准及授權中聯農機公司開展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擔保	11
(7) 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13
(8) 授權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51
(9) 授權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54
(10) 授權湖南至誠開展融資擔保業務	56
(11)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金融業務提供擔保	58
(12) 批准中聯高機公司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	60
(13)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提供擔保	60
(14) 為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及買方信貸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62
(15) 註冊「統一註冊發行 AF II的DFI」	64
(16) 建議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65
(17) 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66
(18) 建議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67
(19)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69
(20) 以投票方式表決	69
(21) 推薦意見	69

目 錄

附錄 - 說明函件	7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3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80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的內資股
「A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3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A股股東的類別股東大會
「阿聯迪拉姆」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法定貨幣阿聯迪拉姆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類別股東大會」	指	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	指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DFI」	指	債務融資工具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4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H股股東的類別股東大會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湖南至誠」	指	湖南至誠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盧比」	指	印度法定貨幣盧比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5月22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期票據」	指	本公司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中期票據
「AF II」	指	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釋 義

「回購授權」	指	董事會將獲授可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H股的一般授權，但須受在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的相關決議案所載條件的限制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盧布」	指	俄羅斯聯邦法定貨幣盧布
「超短期融資券」	指	本公司擬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
「股份」	指	A股和H股，或按文義所需，指兩者之一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中聯高機公司」	指	湖南中聯重科智能高空作業機械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聯農機公司」	指	中聯重科農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聯財務公司」	指	中聯重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	指	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緊密聯繫人」、「核心關連人士」及「附屬公司」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 僅供識別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董事會成員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詹純新博士

註冊辦事處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
銀盆南路361號

非執行董事：

賀柳先生
趙令歡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高正先生
黎建強先生
劉桂良女士
楊昌伯先生

敬啟者：

- (1) 建議派發股利
 - (2)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 (3) 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並授權董事長簽署所有相關融資文件
 - (4) 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 (5) 批准及授權中聯農機公司開展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擔保
 - (6) 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7) 授權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 (8) 授權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 (9) 授權湖南至誠開展融資擔保業務
 - (10)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金融業務提供擔保
 - (11) 批准中聯高機公司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
 - (12)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提供擔保
 - (13) 為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及買方信貸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 (14) 註冊「統一註冊發行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NAFMII)的債務融資工具(DFI)」
 - (15) 建議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 (16) 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 (17) 建議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 及
- (18)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1. 引言

本通函(當中包含本函件)旨在向閣下發送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為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能就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作出有資料根據的決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4至80頁,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1至83頁。

2. 建議派發股利

I. 建議派發股利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普通決議案,審議並酌情批准就A股股東及H股股東各自適用的記錄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在冊的股東所持有的每股已發行股份,宣派與支付末期股利人民幣0.32元(含稅),合共人民幣26.41億元(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為基準)。末期股利預計於2023年7月21日(星期五)或前後支付予股東。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其H股股東名冊的在冊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利前,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利將被預扣企業所得稅。扣除上述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後,應付予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88元(僅供參考)。現金股利將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 127號),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個人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由中國結算作為名義股東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證券投資基金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由中國結算作為名義股東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通過深港通投資H股的內地企業

股東(該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由中國結算作為名義股東持有)派發末期股利時，本公司將不會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應納稅款由內地企業股東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企業股東連續持有H股滿十二個月取得的股利免徵企業所得稅。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會受理。對於股東持有及出售H股所涉的中國稅務、香港稅務及其他稅務影響，建議股東諮詢稅務顧問。

II. 截止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H股股東獲得末期股利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5日(星期三)至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可獲派末期股利，H股股東必須於2023年7月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基於本公司對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畢馬威華振」)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香港」)的工作評價結果，並綜合考慮審計工作的連續性和成本控制等原因，現就本公司續聘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I. 續聘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的原因

經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聘任畢馬威華振擔任2022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畢馬威華振在擔任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期間，盡職盡責，兢兢業業，充分發揮其在國際準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專業性，有效維護了本公司及股東的合法利益。

經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聘任畢馬威香港擔任2022年度國際核數師核數師。畢馬威香港在擔任本公司國際核數師期間，盡職盡責，兢兢業業，充分發揮其在國際準則及香港《上市規則》的專業性，有效維護了本公司及股東的合法利益。

董事會函件

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和未來審計的需要，經本公司考察、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查，擬續聘任畢馬威華振為本公司2023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擬聘任畢馬威香港為本公司2023年度國際核數師。

II. 2022年度支付的審計相關費用

2022年度，本公司支付給畢馬威華振及畢馬威香港的審計報酬總計約人民幣1,100萬元。

III. 擬續聘2023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國際核數師的情況

本公司擬續聘畢馬威華振為本公司2023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具體負責本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審計及其他鑑證、諮詢相關業務。

本公司擬續聘畢馬威香港為本公司2023年度國際核數師，具體負責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審計及其他鑑證、諮詢相關業務。

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與畢馬威華振及畢馬威香港商定報酬原則，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報酬。

IV. 2023年度審計相關費用

審計服務收費將根據畢馬威華振及畢馬威香港按照業務的責任輕重、繁簡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條件和工時，及實際參加業務的各級別工作人員投入的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等因素確定。

現提請股東週年大會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應付畢馬威華振及畢馬威香港的報酬。

4. 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並授權董事長簽署所有相關融資文件

為加速本公司數字化轉型，持續向智能化、生態化、國際化邁進，創造開放和諧的產業生態格局，根據本公司2023年度經營規劃，擬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及辦理融資業務，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500億元，包括：流動資金貸款、工程機械按揭、供應鏈融資、債券投資、信用證、保函等相關業務；並授權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的人士代表本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切分本公司授信額度給下屬分、子公司使用等事項。該委託無轉委託權。本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5. 批准及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

根據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為加速資金回籠、降低經營風險，結合中聯工業車輛公司2023年度經營規劃，本公司擬批准中聯工業車輛公司開展保兌倉業務，並對外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為期不超過6個月的擔保。本公司亦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管理層簽署相關合作協議。

I. 保兌倉業務情況介紹

保兌倉，是指銀行向生產企業(賣方)及其經銷商(買方)提供的以銀行承兌匯票為載體的金融服務。具體操作方式是：銀行向經銷商(買方)收取一定比例(最低不少於30%)的承兌保證金，銀行開出以經銷商(買方)為付款人、生產企業(賣方)為收款人的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向生產企業(賣方)支付貨款。經銷商(買方)每次提貨需先向銀行交存貨物對應金額的保證金，銀行在經銷商(買方)存入保證金的額度以內簽發發貨通知，生產企業(賣方)只能憑銀行簽發的發貨通知確定的發貨金額向經銷商(買方)發貨。經銷商(買方)實現銷售以後向銀行續存保證金，銀行再次簽發發貨通知，如此循環操作，直至保證金餘額達到或超過銀行簽發的銀行承兌匯票金額。承兌匯票到期時，如保證金餘額低於承兌匯票金額，則由生產企業(賣方)補足承兌匯票與保證金的差額部分給銀行。

II. 擬開展保兌倉業務情況概述

(1) 保兌倉業務額度及擔保額度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擬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為經銷商提供連帶擔保責任額度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擔保期限依據合同約定。

(2) 保兌倉協議主要內容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銷商與合作銀行簽訂《保兌倉業務三方合作協議》，協議主要內容包括：

A. 融資方式

根據經銷商申請及經銷商提供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經銷商雙方的《購銷合同》及業務貿易背景等資料，經合作銀行審查通過，合作銀行為經銷商提供銀行承兌匯票專項用於購買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貨物。

經銷商申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的同時，須按最低不少於票面金額的30%的標準向合作銀行交存初始保證金。

B. 提貨規則

經銷商每次提取《購銷合同》項下的貨物時，需向合作銀行提出申請，並填寫《提貨申請書》。同時向經銷商在合作銀行開立的保證金賬戶中存入相當於該次提貨金額的保證金。合作銀行核對經銷商繳存的保證金數額後，向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發出《提貨通知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收到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後，向合作銀行發出《提貨通知書收到確認函》，同時按照合作銀行的通知金額向經銷商發貨。

C. 銀行承兌匯票到期

在每張匯票到期日前10日內，如果合作銀行對於經銷商的授信融資額度超過其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即合作銀行出具的《提貨通知書》或發放給經銷商的提貨權憑證中載明的累計金額小於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時，合作銀行有權向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發出《退款通知書》。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收到《退款通知書》後，應按《退款通知書》的要求將承兌匯票的票面金額與《提貨通知書》中載明的累計金額的差額退還給合作銀行。

(3) 對擬開展保兌倉業務經銷商的要求

為確保本公司利益不受損害，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對擬開展前述業務的經銷商提出如下要求：

- 依法註冊，有固定的經營場所；
- 經銷商及主要負責人銀行信用記錄良好，非全國失信被執行人且無相應的法律糾紛；
- 無挪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資金情況，無重大損害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利益的行為；及
- 有一定的資產及措施為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實際擔保額提供反擔保。

III. 審議事項

- (1) 批准中聯工業車輛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並對外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為期不超過6個月的擔保。
- (2) 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6. 批准及授權中聯農機公司開展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擔保

根據中聯農機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為加速資金回籠、降低經營風險，結合中聯農機公司2023年度經營規劃，本公司擬批准中聯農機公司開展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擔保，對外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億元、為期不超過36個月，擔保對象為中聯農機公司下游經銷商及終端客戶。本公司亦授權中聯農機公司管理層簽署相關合作協議。

I. 下游客戶金融業務介紹

(1) 經銷商

中聯農機公司的經銷商在購買中聯農機公司產品過程中，通過中聯農機公司合作的金融機構辦理保兌倉、購機貸款等融資方式向中聯農機公司支付購機款，中聯農機公司對經銷商的上述融資行為向相關金融機構提供擔保。

(2) 終端客戶

中聯農機公司的終端客戶在購買中聯農機公司產品過程中，通過中聯農機公司合作的金融機構辦理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購機貸款等融資方式向中聯農機公司支付購機款，中聯農機公司對客戶的上述融資行為向相關金融機構提供擔保。

II. 對外擔保的主要內容

如果經銷商或終端客戶在上述融資業務過程中未及時、足額向金融機構償還在購買中聯農機公司產品過程申請的貸款或融資租賃租金，則中聯農機公司承擔連帶責任擔保。

III. 對外擔保的風險管控措施

在風險控制上，本公司將嚴格把控金融業務客戶的資質，從資信調查、業務審批手續完備性等各方面嚴格控制，降低擔保風險；本公司將加強對國家農機購置補貼資金的監督和管理，對區域補貼週期等實際情況進行綜合分析。主要措施如下：

- (1) 制定相關金融業務管理辦法管理與監控金融業務流程；
- (2) 由本公司組織建立金融業務簽約前的評審流程，在確認已建立可行的風險控制流程及預案，客戶已簽署合格的反擔保協議，相應協議文件通過法務部門合規審核的情況下，由有權簽約人統一對外簽約；
-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如達到預警線，將介入風險處置；
- (4) 明確客戶的授信及管控規則，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及
- (5) 根據上述管控流程及要求，建立相應的信用授信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置議案。

IV. 審議事項

- (1) 批准中聯農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及下游客戶開展上述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8億元、為期不超過36個月。
- (2) 授權中聯農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農機公司簽署上述金融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該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7. 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為加大市場開拓力度，深入推進本公司智能製造及國際化發展戰略的實施，本公司擬對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中聯農機公司等43家子孫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09億元的擔保。具體情況如下：

I. 擔保情況概述

(I) 本次擔保的基本情況

- (1) 擬對中聯農機公司、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河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7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外開展的融資授信，含貿易項下票據、信用證類業務及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等其他相關業務。
- (2) 擬對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融資授信，含貿易項下票據、信用證類業務及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等其他相關業務。
- (3) 擬對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馬鞍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亳州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吉安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湘陰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唐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7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貿易項下銀票、信用證類、保函業務、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其他相關業務。
- (4) 擬對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開展應收賬款的再保理及其他相關業務。
- (5) 擬對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貿易項下銀票、信用證類、保函業務、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及其他相關業務。
- (6) 擬對湖南中聯振湘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貿易項下銀票、信用證類、保函業務、流動資金貸款、境內開展的土地平整開發相關的融資業務。

董事會函件

- (7) 擬對中聯重科建築起重機械有限責任公司、常德中聯重科液壓有限公司、安徽中聯重科基礎施工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特力液壓有限公司、陝西中聯西部土方機械有限公司、中聯重科土方機械有限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應急裝備有限公司、湖南中聯重科履帶起重機有限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混凝土機械站類設備有限公司、中科雲谷科技有限公司、長沙中聯至誠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4.7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內開展的貿易項下銀票、信用證類、保函業務、流動資金貸款及其他相關業務。
- (8) 擬對 I (H.K.) C., (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0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辦理進出口貿易結算、融資、對外擔保業務、外匯交易及其他相關業務。
- (9) 擬對 I H E. D.(中聯重科新加坡控股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0.3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的進出口貿易結算、投融資、固定資產購置及其他相關業務。
- (10) 擬對 C (H.K.) C. (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 C (A) .(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 C (I) .A.(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 C C () (中聯重科金融(俄羅斯)公司)、 C (.A.) C .(中聯重科金融(美國)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6.4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外部融資、融資租賃保理及投資等其他相關業務。
- (11) 擬對中聯重科俄羅斯有限公司、中聯印尼公司、中聯重科泰國公司、中聯重科越南公司、中聯重科海灣公司、中聯-C 機械工業與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中聯重科菲律賓有限公司、中聯重科沙特貿易公司、中聯重科巴西子公司、 I (中聯重科印度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8.6億元的擔保，主要用於在境外開展的進出口貿易結算、投融資、固定資產購置及其他相關業務。

具體實施時，本公司可視情況決定由本公司或下屬子公司為上述43家子孫公司提供擔保，可根據與金融機構的協商簽訂相關擔保合同，並予以披露。

董 事 會 函 件

(II) 被擔保人有關預計擔保額度基本情況

序號	被擔保人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被擔保人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2年	建議
				12月31日止 擔保餘額 (人民幣萬元)	擔保額度 (人民幣萬元)
1	中聯農機公司	65.57%	56.48%	69,000	195,000
2	中聯重機浙江 有限公司	65.57%	84.15%	18,000	30,000
3	河南中聯重科智能 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65.57%	76.53%		30,000
4	湖南中聯重科智能 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65.57%	39.19%		15,000
5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	60.00%	83.27%	7,500	40,000
6	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71.00%	50.59%	10,000	250,000
7	馬鞍山中聯重科新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	33.90%		30,000
8	亳州中聯重科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70.00%	29.59%		20,000

董事會函件

序號	被擔保人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被擔保人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	------	-------------	-----------------------

董事會函件

序號	被擔保人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被擔保人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2年	建議
				12月31日止 擔保餘額 (人民幣萬元)	擔保額度 (人民幣萬元)
16	常德中聯重科液壓 有限公司	100.00%	30.08%		12,000
17	安徽中聯重科基礎 施工智能裝備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	33.52%		50,000
18	湖南特力液壓有限 公司	84.43%	28.55%		10,000
19	陝西中聯西部土方 機械有限公司	100.00%	78.66%		50,000
20	中聯重科土方機械 有限公司	100.00%	87.69%		200,000
21	湖南中聯重科應急 裝備有限公司	65.00%	50.31%	15,000	40,000
22	湖南中聯重科履帶 起重機有限公司	100.00%	22.31%		60,000
23	湖南中聯重科新能源 開發有限公司	100.00%	無		50,000

董 事 會 函 件

序號	被擔保人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被擔保人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2年	建議
				12月31日止 擔保餘額 (人民幣萬元)	擔保額度 (人民幣萬元)
24	湖南中聯重科混凝土 機械站類設備有限 公司	100.00%	71.89%		55,000
25	中科雲谷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	86.98%		20,000
26	長沙中聯至誠房地產 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無		200,000
27	中聯重科國際貿易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58.90%	26,465	200,000
28	中聯重科新加坡控股 公司	100.00%	19.74%		3,000
29	中聯重科金融(香港) 公司	100.00%	5.40%		50,000
30	中聯重科金融 (澳大利亞)公司	100.00%	120.44%		2,000
31	中聯重科金融 (意大利)公司	100.00%	79.67%		2,000
32	中聯重科金融 (俄羅斯)公司	99.00%	339.83%		2,000
33	中聯重科金融 (美國)公司	100.00%	24.11%	3,482	8,000

董事會函件

序號	被擔保人	本公司 持股比例	被擔保人 最近一期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2年	建議
				12月31日止 擔保餘額 (人民幣萬元)	擔保額度 (人民幣萬元)
34	中聯重科俄羅斯 有限公司	100.00%	96.91%		8,000
35	中聯印尼公司	100.00%	93.38%		8,000
36	中聯重科泰國公司	100.00%	83.94%	2,200	8,000
37	中聯重科越南公司	100.00%	99.70%		2,000
38	中聯重科海灣公司	100.00%	101.29%		18,000
39	中聯-C 機械工業與 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9.06%		10,000
40	中聯重科菲律賓 有限公司	100.00%	98.49%		2,000
41	中聯重科沙特 貿易公司	100.00%	92.35%		9,000
42	中聯重科巴西子公司	100.00%	110.34%		6,000
43	中聯重科印度公司	100.00%	99.14%		15,000

II.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1) 中聯農機公司

- 名稱：中聯農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安徽省蕪湖市三山區經濟開發區峨溪路16號
- 法定代表人：熊焰明
- 註冊資本：人民幣2,628,571,428元整
- 業務性質：農業機械製造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1年6月8日
- 信用等級：A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農機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35,278.0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02,344.60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32,933.41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134,531.1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9,954.45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9.5億元

(2) 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

- 名稱：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浙江省臨海市江南街道滙豐南路
- 法定代表人：潘振洋
- 註冊資本：人民幣3千萬元整
- 業務性質：農業機械製造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農機公司的孫公司)
- 成立時間：2011年11月16日
- 信用等級：A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機浙江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7,042.3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6,417.2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0,625.15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6,982.21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349.11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億元

(3) 河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 名稱：河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河南省開封市宋城路98號
- 法定代表人：蘇敏
- 註冊資本：人民幣55,300萬元整
- 業務性質：生產、銷售農用機械產品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農機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0年3月26日
- 信用等級：BBB+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河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6,391.7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1,424.54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4,967.1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12,199.2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7,447.04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億元

(4) 湖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 名稱：湖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漢壽縣株木山街道黃福社區中聯大道1號
- 法定代表人：王心丹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千萬元整
- 業務性質：生產、銷售農用機械產品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農機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9年7月2日
- 信用等級：BBB+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中聯重科智能農機有限責任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3,857.7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430.73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8,426.98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995.2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434.02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億元

(5) 中聯工業車輛公司

- 名稱：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蕪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南區南緯一路2號
- 法定代表人：孫昌軍
- 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整
- 業務性質：叉車、物流設備的生產、銷售、租賃、改裝、維修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控股60%)
- 成立時間：2010年2月24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工業車輛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4,341.00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45,251.8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9,089.15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41,842.4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923.73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4億元

(6) 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長沙高新開發區東方紅路569號湖南奧盛特重工科技有限公司辦公樓101三樓
- 法定代表人：陳培亮
- 註冊資本：人民幣15316.9014萬元
- 業務性質：乾粉砂漿建築材料、建築裝飾材料、塗料、新型路橋材料、氣力輸送設備、機電設備、車輛工程的技術的研發；新材料技術開發服務、諮詢、交流服務、轉讓服務；膠黏材料的研發、製造、銷售；環保設備設計、開發；環保設備、建築裝飾材料、新型路橋材料、乾粉砂漿建築材料的生產；環保設備、新型路橋材料、氣力輸送設備、工程機械車、機電設備、機械配件、攪拌機、乾粉砂漿建築材料銷售；機械配件開發；高新技術服務；建築裝飾材料的批發；防水建築材料、工程機械的製造；氣力輸送設備安裝；氣力輸送設備維修；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建築結構加固補強；建築物外牆清洗、翻新服務；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古建築工程服務；工程機械設

董事會函件

計；機電設備安裝服務；機電設備的維修及保養服務；機械設備技術服務；建築工程材料的技術諮詢；建築工程機械與設備經營租賃；貨物或技術進出口(國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審批的貨物 and 技術進出口除外)。(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9年1月3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9,322.93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0,127.0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39,195.9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167.2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4,158.55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5億元

(7) 馬鞍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馬鞍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安徽省馬鞍山市和縣經濟開發區綠色建材產業園通港路30號

· 法定代表人：張鵬

· 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

· 業務性質：新材料技術研發；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新型建築材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防水卷材產品製造；輕質建築材料製造；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建築用石加工；塗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建築材料生產專用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董事會函件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1年11月29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馬鞍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493.5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523.1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2,970.48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9.52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3億元

(8) 亳州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亳州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安徽省亳州市譙城區古井大道以東，望州路以西，文帝路以北，藹香路以南
- 法定代表人：張鵬
- 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
- 業務性質：新材料技術研發；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新型建築材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防水卷材產品製造；輕質建築材料製造；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建築用石加工；塗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建築材料生產專用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2年1月4日
- 信用等級：無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亳州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170.15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233.7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2,936.3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3.64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億元

(9) 吉安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吉安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江西省吉安市井岡山經濟技術開發區富灘工業園B區富興路以北，富豪路以東
- 法定代表人：劉毅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千萬元
- 業務性質：新材料技術研發，新材料技術推廣服務，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新型建築材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防水卷材產品製造，輕質建築材料製造，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建築用石加工，塗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建築材料生產專用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建築材料銷售，輕質建築材料銷售(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0年6月17日
- 信用等級：無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吉安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991.6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02.2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3,489.4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47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60.48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10) 湘陰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湘陰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湖南省岳陽市湘陰縣文星街道烏龍社區湘楊路以西，遠大路及湘楊路交匯處
- 法定代表人：劉毅
- 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
- 業務性質：新材料技術研發；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建築防水卷材產品製造；輕質建築材料製造；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建築材料生產專用機械製造；新型建築材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用石加工；塗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自主開展法律法規未禁止、未限制的經營活動)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2年6月10日
- 信用等級：無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湘陰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443.7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09.48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4,934.2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9.96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4億元

(11) 唐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唐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豐潤區林蔭路18號
- 法定代表人：劉毅
- 註冊資本：人民幣7千萬元
- 業務性質：新材料技術研發；水泥製品製造；水泥製品銷售；建築防水卷材產品製造；輕質建築材料製造；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專用設備製造(不含許可類專業設備製造)；建築材料生產專用機械製造；新型建築材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建築用石加工；塗料製造(不含危險化學品)；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2年11月4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唐山中聯重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暫無財務數據。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億元

(12) 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

- 名稱：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天津開發區(南港工業區)綜合服務區辦公樓D座第二層217場地
-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 註冊資本：1億美元
- 業務性質：以受讓應收賬款方式提供貿易融資；應收賬款的收付結算、管理與催收；銷售分戶(分類)賬管理；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非商業性壞賬擔保；客戶資信調查與評估；相關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C (H.K.) C . 的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4年4月2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商業保理(中國)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8,792.0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0,318.1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8,473.9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32.66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33.91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

(13) 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 名稱：中聯重科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天津開發區南港工業區綜合服務區辦公樓D座316室
-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15) 中聯重科建築起重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 名稱：中聯重科建築起重機械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湖南省常德市灌溪鎮常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富察路2號
- 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 註冊資本：人民幣8億元整
- 業務性質：建築工程用機械、其他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研發、製造、銷售、安裝、維修、售後技術服務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8年9月21日
- 信用等級：A
-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建築起重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人民幣1,891,323.27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569,543.16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21,780.11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742,748.25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8,839.39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0億元。

(16) 常德中聯重科液壓有限公司

- 名稱：常德中聯重科液壓有限公司
- 公司註冊地址：常德經濟技術開發區德山鎮崇德居委會六組(青山東路)
- 公司法定代表人：羅凱
- 註冊資本：人民幣2163.23萬元

- . 業務性質：液壓動力機械及元件的製造與銷售及維修服務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1992年7月6日
- . 信用等級：A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常德中聯重科液壓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7,818.63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3,404.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54,414.13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1,863.72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9.42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2億元

(17) 安徽中聯重科基礎施工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

- . 名稱：安徽中聯重科基礎施工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
- . 註冊地址：安徽省馬鞍山市鄭蒲港新區中飛大道277號現代產業孵化園6號樓309
- . 法定代表人：陳剛
-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
- . 業務性質：機械設備研發；通用設備製造(不含特種設備製造)；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建築工程用機械銷售；機械設備租賃；建築工程機械與設備租賃；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21年6月23日
- . 信用等級：未評級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安徽中聯重科基礎施工智能裝備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185.8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408.63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4,777.18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13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

(18) 湖南特力液壓有限公司

- 名稱：湖南特力液壓有限公司
- 公司註冊地址：常德市鼎城區灌溪鎮溪沿社區中聯街道(樟樹灣派出所右側100米)
- 公司法定代表人：詹純新
- 註冊資本：人民幣24,005.83萬元
- 業務性質：從事液壓油缸、液壓閥的研究、設計、生產、銷售及熱處理電鍍來料加工。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04年4月28日
- 信用等級：A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特力液壓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58,852.3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3,893.2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84,959.04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9,632.6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4,293.91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19) 陝西中聯西部土方機械有限公司

- . 名稱：陝西中聯西部土方機械有限公司
- . 註冊地址：陝西省渭南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朝陽大街西段86號
- . 董事：申柯
- . 註冊資本：人民幣13億5,000萬元
- . 業務性質：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與銷售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20年7月30日
- . 信用等級：BB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陝西中聯西部土方機械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58,653.97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518,065.1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40,588.78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336,261.89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646.57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

(20) 中聯重科土方機械有限公司

- . 名稱：中聯重科土方機械有限公司
- . 註冊地址：長沙高新開發區麓谷大道677號辦公樓4015室
- . 董事：申柯
- . 註冊資本：人民幣8億元
- . 業務性質：建築工程用機械製造與銷售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董事會函件

- . 成立時間：2019年8月1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土方機械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14,728.97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363,696.2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51,032.7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97,223.49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91.1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

(21) 湖南中聯重科應急裝備有限公司

- . 名稱：湖南中聯重科應急裝備有限公司
- . 註冊地址：長沙市望城區騰飛路二段997號
- . 法定代表人：周磊
-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千萬元整
- . 業務性質：應急裝備、消防車輛及其專用底盤、特種設備、特殊作業機器人、智能機器人的研發、製造、銷售、維修；消防器材、安環設備及安全、消防用金屬製品的研發、製造、銷售；機械零件、零部件的設計、製造、加工、銷售；新材料技術研發；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業務培訓(不含教育培訓、職業技能培訓等需取得許可的培訓)；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軟件開發、銷售、運行維護；物聯網技術研發、服務；技術進出口；貨物進出口；進出口代理。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4年4月20日
- . 信用等級：A

董事會函件

-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中聯重科應急裝備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22,812.46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61,782.54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1,029.9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68,118.15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426.00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4億元

(22) 湖南中聯重科履帶起重機有限公司

- 名稱：湖南中聯重科履帶起重機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長沙高新開發區麓谷中聯工業園
- 法定代表人：羅凱
- 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6千萬元整
- 業務性質：機械設備銷售、再生資源銷售；電池製造；能量回收系統研發；其他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研發、製造、銷售、安裝、維修、售後技術服務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09年7月9日
- 信用等級：B
-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中聯重科履帶起重機有限公司經審計的資產總額人民幣344,598.91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76,895.7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67,703.14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66,860.3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4,482.36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6億元

(23) 湖南中聯重科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 名稱：湖南中聯重科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
- 公司註冊地址：湖南省湘江新區麓谷大道677號辦公樓401-01室
- 公司法定代表人：孫昌軍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
- 業務性質：發電業務、輸電業務、供(配)電業務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2年10月10日
- 信用等級：A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中聯重科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暫無財務數據。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

(24) 湖南中聯重科混凝土機械站類設備有限公司

- 名稱：湖南中聯重科混凝土機械站類設備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漢壽高新技術產業園黃福居委會中聯大道一號
- 法人代代表：田兵
- 註冊資本：人民幣45,163.6363萬元
- 業務性質：混凝土機械站類設備製造與銷售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3年9月27日

- 信用等級：A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湖南中聯重科混凝土機械站類設備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14,502.08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297,997.6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16,504.4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144,239.2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7,771.39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5億元

(25) 中科雲谷科技有限公司

- 名稱：中科雲谷科技有限公司
- 註冊地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二路888號C樓
- 法定代表人：付玲
- 註冊資本：人民幣5千萬元整
- 業務性質：商務信息諮詢、企業管理諮詢、企業管理、供應鏈管理、網絡科技、計算機系統集成、計算機網絡工程、計算機軟件開發、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新興軟件及服務、大數據服務、網絡與信息安全硬件銷售、網絡與信息安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公共服務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數據平台、人工智能基礎資源與技術平台、人工智能雙創服務平台、人工智能理論與算法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基礎軟件開發、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硬件銷售、人工智能通用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智能控制系統集成、智能控制系統集成、智能農機裝備銷售、標準技術服務、數據處理服務、自有設備租賃、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以上遊戲軟件、音像製品、增值電信業務、互聯網新聞信息服務、網絡出版服務、網絡視聽節目服務、互聯網文化經營(音樂除外)、互聯網公眾發佈信息服務除外)。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8年9月17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科雲谷科技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9,370.7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5,546.35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3,824.44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0,152.91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442.35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億元

(26) 長沙中聯至誠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 名稱：長沙中聯至誠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 註冊地址：長沙高新開發區麓谷大道677號辦公樓401-24室
- 法定代表人：：胡克嫻
- 註冊資本：人民幣1千萬元
- 業務性質：房地產開發經營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2年6月29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長沙中聯至誠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暫無財務數據。
- 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

(27) 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 名稱： I (H.K.) C .
- 註冊地址：6/F, A , C , 18 H , HK
- 董事：申柯
- 註冊資本：293,152,000.00美元

董事會函件

- .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H.K. H C ., 的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8年5月28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國際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26,352.33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368,928.8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257,423.51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4,345.22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0,343.61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0億元

(28) 中聯重科新加坡控股公司

- . 名稱： I H E. D.
- . 註冊地址：112 #03-01 112
- . 董事：申柯
- . 註冊資本：13,612,000美元
- . 業務性質：控股、持股公司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新加坡控股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267.59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2,223.6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9,043.9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6.47萬元。
- . 成立時間：2012年10月4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3億元

(29) 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

- . 名稱： C (H.K.) C .,
- . 註冊地址：6/F, A , C , 18 H , HK
- . 董事：杜毅剛
- . 註冊資本：414,900,000.00美元
- .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業務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H.K. H C ., 的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8年5月28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香港)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82,630.18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0,646.41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61,983.77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09.7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400.14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5億元

(30) 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

- . 名稱： C (A)
- . 註冊地址： 14, 20 D , C IC 3168
- . 董事：王芙蓉、杜毅剛、李凱
- . 註冊資本：1,000.00澳元
- .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抵押貸款務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C (H.K.) C ., 的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8年12月10日

董事會函件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澳大利亞)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646.3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6,800.36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153.99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29.00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25.48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2億元

(31) 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

- 名稱：C (I) . .A.
- 註冊地址：'A 26 20030 (), I
- 董事：王芙蓉、杜毅剛、A I 、E
、 G
- 註冊資本：1,400萬歐元
-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業務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C (H.K.) C ., 的全資控股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09年7月22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意大利)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3,086.2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0,258.7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2,827.4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2,410.96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70.34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2億元

(32) 中聯重科金融(俄羅斯)公司

- 名稱：C C ()
- 註冊地址：B 1, 30, , w, 129226,

董事會函件

- . 總經理：G
- . 註冊資本：2,500,000.00盧布
- .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C (H.K.) C ., 持股99%，蘇永專持股1%)
- . 成立時間：2009年3月27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俄羅斯)公司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668.6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2,466.88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人民幣-8,798.77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5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471.21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0.2億元

(33) 中聯重科金融(美國)公司

- . 名稱：C (.A.) C .
- . 註冊地址：550 D #6, A , CA 91007, A
- . 董事：王芙蓉、杜毅剛、孫昌軍
- . 註冊資本：5,047,500.00美元
- . 業務性質：融資租賃業務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C (H.K.) C ., 的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9年9月17日
- . 信用等級：無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金融(美國)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615.0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12.5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502.47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84.8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8.27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8億元

(34) 中聯重科俄羅斯有限公司

- 名稱：H I C
- 註冊地址：143441 Московская область, Красногорский район, п/о Путилково, 69 км МКАД, офисно-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комплекс ЗАО Гринвуд , строение 17
- 董事：柳一娜
- 註冊資本：3,200萬盧布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
- 成立時間：2014年3月24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俄羅斯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6,539.72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03,242.90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296.82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37,358.02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982.83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8億元

(35) 中聯印尼公司

- 名稱：PT. I H I
- 註冊地址：Kaw B 18 C, J. B
PT. .88, D, K G, J
- 董事：陳偉、李斌、C

董事會函件

- 註冊資本：40,001,159,969印尼盾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盧森堡公司與新加坡公司共同投資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4年5月20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印尼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3,753.68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7,545.3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208.30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4,928.3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367.50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8億元

(36) 中聯重科泰國公司

- 名稱：H I () C . , .
- 註冊地址：.1, D w B , C1, 8 F , B - 25, D , B , B 10260
- 董事：陶九德
- 註冊資本：2.03億泰銖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公司與盧森堡公司與新加坡公司共同投資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5年12月11日
- 信用等級：無

董事會函件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泰國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9,626.44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6,473.83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152.61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410.58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400.10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8億元

(37) 中聯重科越南公司

- 名稱：C
- 註冊地址：9, C B, 1 H, D, H,
- 董事：易璐微
- 註冊資本：12,750,000,000越南盾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10年3月5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越南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1,068.99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035.39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3.60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949.71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07.92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2億元

(38) 中聯重科海灣公司

- 名稱：G F E
- 註冊地址：. 21505, J A, D, A E
- 總經理：范志德

董事會函件

- . 註冊資本：8,000,000迪拉姆
-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7年4月3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海灣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6,244.48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6,967.8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723.34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3,071.26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128.55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8億元

(39) 中聯-Cifa機械工業與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 名稱： C A
- . 註冊地址： B B B A G 4/A
D35 34912 I
- . 董事會代表：范志德
- . 註冊資本：2,500,000土耳其里拉
-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生產、銷售、進出口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
- . 成立時間：2018年7月25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C 機械工業與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8,998.74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8,631.44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367.3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8,822.27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77.99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億元

(40) 中聯重科菲律賓有限公司

- 名稱： H I I .
- 註冊地址： D/9 F 1618
A C , D , C
(C), 1103
- 董事：李賓
- 註冊資本：1千萬菲律賓比索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新加坡公司投資的子公司)
- 成立時間：2021年6月11日
- 信用等級：無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菲律賓有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745.52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5,658.8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86.66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60.9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7.43萬元。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2億元

(41) 中聯重科沙特貿易公司

- 名稱： I 1
- 註冊地址： AI D , 7064, A
- 董事：范志德、曾垂中
- 註冊資本：3,000萬沙特里亞爾
- 業務性質：工程機械設備及其配件的銷售、進出口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香港國貿公司的子公司)

董事會函件

- . 成立時間：2021年12月23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沙特貿易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9,681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73,584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097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50,663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74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9億元

(42) 中聯重科巴西子公司(原名：中聯巴西工業貿易機械公司)

- . 名稱： B I C
- . 註冊地址：巴西聖保羅州，因達亞圖巴市，美國公園工業區，維納斯大街694號
- . 董事：鐘其睿
- . 註冊資本：25,106,717.52美元
- . 業務性質：混凝土機械及其零配件的生產、銷售、進出口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控股孫公司(盧森堡公司和新加坡公司的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12年10月10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巴西子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9,864.10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55,020.37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5,156.27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人民幣42,086.97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5,034.53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0.6億元

(43) 中聯重科印度公司

- . 名稱： I
- . 註冊地址： .49, I C - E , , C -410206,
- . 董事：黃群，申柯， KE H K A JHA
- . 註冊資本：實收資本：813,228,204.15 印度盧比，股本溢價：6,315,800 印度盧比
- . 業務性質：貿易公司，工程機械產品銷售及售後服務，包含混凝土機械、樁工機械、土方機械、起重機械等
- . 與本公司關聯關係：全資控股孫公司(新加坡控股公司與香港國貿公司共同控股子公司)
- . 成立時間：2009年12月3日
- . 信用等級：無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聯重科印度公司未經審計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4,171.21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3,534.02萬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637.19萬元；2022年1-12月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7,638.24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750.40萬元。
- . 擔保金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5億元

III. 擔保的主要內容

保證方式為連帶責任保證，保證人的保證期間為主合同約定的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不超過三年。

如果借款人未根據授信協議支付已使用，且已到期的任何款項或借款人未遵守授信協議項下的義務，保證人承諾一經催告，在銀行發出書面通知或電傳後，不論本公司與控股子孫公司之間有任何爭議，立即向銀行支付擔保人授信項下實際使用的本金、應計利息以及產生的律師費、費用、補償、罰款和催收開支。

IV. 授權事宜

提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將可用擔保額度在擔保對象之間進行調劑：

- (1) 獲調劑方的單筆擔保額度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10%；
- (2) 在調劑發生時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僅能從資產負債率超過70%(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擔保額度時)的擔保對象處獲得擔保額度；
- (3) 在調劑發生時被擔保對象為合併報表外主體的，僅能從合併報表外的其他被擔保對象處獲得擔保額度；
- (4) 在調劑發生時，獲調劑方不存在逾期未償還負債等情況；或
- (5) 本公司按出資比例對獲調劑方提供擔保，獲調劑方或者其他主體採取了反擔保等相關風險控制措施。

8. 授權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在確保本公司日常運營、資金安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為合理利用閒置資金、提高資金使用效益，本公司擬利用閒置自有資金、按照如下原則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

I. 投資目的

在不影響本公司正常經營的情況下，合理利用本公司資金周轉中產生的閒置資金，提高資金使用效益，更好的實現本公司資金的保值增值，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II. 投資額度

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在上述額度內，資金可滾動使用。

III. 投資品種

- (1) 債券投資、貨幣市場基金投資；
- (2) 委託理財(含金融機構理財產品、信託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公募基金)等。

IV. 投資期限

單筆業務投資期限不超過兩年。

V. 資金來源

資金為本公司自有閒置資金，不使用募集資金、銀行信貸資金進行投資。

VI. 風險分析與控制措施

(1) 風險分析

- () 儘管理財產品屬低風險投資品種，但金融市場受宏觀經濟的影響較大，不排除該項投資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
- () 本公司將根據經濟形勢以及金融市場的變化適時適量的介入，因此投資的實際收益不可預期。

(2) 控制措施

- () 中聯財務公司為理財產品業務的具體經辦單位。中聯財務公司負責根據本公司財務狀況、現金流狀況及利率變動等情況，對理財產品業務進行內容審核和風險評估，制定理財計劃並提交本公司財務負責人批准。中聯財務公司同時負責辦理理財產品業務相關手續、按月對理財業務進行賬務處理並進行相關檔案的歸檔和保管。

董事會函件

- () 本公司法務部負責對理財產品業務合同及相關法律文件進行審查和法律諮詢，保證理財產品業務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制度的規定，保障本公司的合法權益。
- () 本公司審計部為理財產品業務的監督部門。審計部負責對本公司理財產品業務進行監控、審計，負責審查理財產品業務的審批情況、實際操作情況、資金使用情況及盈虧情況等，督促會計人員及時進行賬務處理，並對賬務處理情況進行核實。

本公司在定期報告中披露報告期內理財產品投資以及相應的收益情況。

VII. 對本公司的影響

- (1) 本公司運用自有閒置資金擇機開展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是在確保本公司日常運營和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實施的，不影響本公司日常資金正常周轉需要，不影響本公司主營業務的正常開展。
- (2) 本公司通過進行適度的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能夠獲得一定的投資收益，有利於提升本公司整體業績水平，同時亦為本公司股東謀取更豐厚的投資回報。

VIII. 授權事項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該項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該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9. 授權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為滿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進行套期保值業務的需要，建立有效的風險防範機制、實現穩健經營，本公司擬依據以下原則持續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

I. 業務目的

本公司開展的金融衍生品業務，是以套期保值為目的，用於鎖定成本、規避利率、匯率等風險，與主業業務密切相關的簡單金融衍生產品，且衍生產品與基礎業務在品種、規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匹配，符合本公司謹慎、穩健的風險管理原則。

II. 業務額度

業務名義本金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在該額度內循環操作。

III. 業務品種

本公司擬操作的金融衍生品主要包括遠期、期權、互換、期貨等產品或上述產品的組合，對應基礎資產包括利率、匯率、貨幣、商品或上述資產的組合。

IV. 業務期限

單一金融衍生品期限不超過其所對應基礎業務期限。

V. 開展外匯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進出口業務結算幣種以美元、歐元、印尼盾、印度盧比等幣種為主；近年來，隨著本公司深入推進全球「本地化」戰略、深度參與「一帶一路」建設，本公司海外銷售日益增長、當地幣種的回款金額相應增加。此外，本公司海外投資項目數量增多，存在開展外匯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為防範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降低利率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利潤的影響，減少匯兌損失，降低財務費用，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需開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減少利率匯率大幅度變動導致的預期風險。

VI. 風險分析

- (1) 市場風險：本集團及成員企業開展的金融衍生品業務，主要為與主營業務相關的套期保值類業務，存在因標的利率、匯率等市場價格波動導致金融衍生品價格變動而造成虧損的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因開展的衍生品業務均為通過金融機構操作的場外交易，以本公司進出口收付匯業務及本外幣基礎業務為基礎，實質未佔用可用資金，但存在因各種原因平倉斬倉損失而須向銀行支付價差的風險。
- (3) 其他風險：在具體開展業務時，內部控制流程不完善、員工操作、系統等原因均可能導致本公司在金融衍生品交易業務的過程中承擔損失。同時，如交易人員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條款和產品信息，將面臨因此帶來的法律風險及交易損失。

VII. 風險控制措施

- (1) 中聯財務公司負責統一代辦本集團成員企業管理金融衍生品業務，實時關注國際外匯市場動態變化，加強對匯率及利率的信息分析，嚴格按照《金融衍生品業務內部控制制度》的規定進行業務操作，保證有效執行，最大限度避免匯兌損失。
- (2) 本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及其他相關流程制度，針對本公司的金融衍生品業務交易額度、品種範圍、審批權限、內部流程、責任部門、信息隔離措施、內部風險報告制度及風險處理程序、信息披露及檔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確規定。

- (3) 交易對手管理：從事金融衍生業務時，慎重選擇與實力較好的境內外大型商業銀行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密切跟蹤相關法律法規，規避可能產生的法律風險。
- (4) 加強對銀行賬戶和資金的管理，嚴格遵守資金劃撥和使用的審批程序。
- (5) 當市場發生重大變化或出現重大浮虧時要成立專門工作小組，及時建立應急機制，積極應對，妥善處理。
- (6) 選擇恰當的風險評估模型和監控系統，持續監控和報告各類風險，在市場波動劇烈或風險增大情況下，增加報告頻度，並及時制訂應對預案。

VIII. 審議事項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金融衍生品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本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10. 授權湖南至誠開展融資擔保業務

為促進本公司產品的生產、銷售順利開展，打通產業鏈上下游融資渠道，實現合作共贏，根據本公司2023年度經營計劃，在規範管理、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授權湖南至誠開展融資擔保業務，對外擔保餘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每筆擔保期限與貸款年限一致。

I. 被擔保人要求

被擔保人為信譽良好、並經金融機構和湖南至誠審核符合擔保條件，且與本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的本公司供應商、代理商、終端客戶以及本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II. 擔保業務範圍

融資性擔保業務、履約擔保業務、與擔保業務有關的融資諮詢、財務顧問等中介服務。

III. 擔保授信的風險管控措施

在風險控制上，湖南至誠將嚴格把控客戶的資質，從資信調查、授信審批手續完備性等各方面嚴格控制，降低業務風險。主要措施如下：

- (1) 制定融資擔保業務管理辦法管理與監控業務流程，要求客戶為湖南至誠提供反擔保；
- (2) 根據上述管理辦法，明確客戶的授信及管控方案，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
-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還款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及
- (4) 客戶出現違約，湖南至誠及時進行電話催收、發送律師函、法律訴訟等止損舉措。

IV. 協議簽署

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湖南至誠將依據董事會對融資擔保業務的授權簽署相關協議。

V. 湖南至誠累計對外擔保數量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湖南至誠累計擔保餘額為人民幣3.1億元，無違規對外擔保行為。

VI. 審議事項

- (1) 授權湖南至誠開展融資擔保業務和對外擔保額度。
- (2) 該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11.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金融業務提供擔保

根據中聯高機公司經營發展的需要，為加速資金回籠、降低經營風險，結合中聯高機公司2023年度經營規劃，本公司擬批准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辦理金融業務提供擔保，對外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每筆擔保期限與相關業務貸款年限一致。本公司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管理層簽署相關合作協議。

I.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被擔保人為信譽良好，並經合作金融機構審核符合融資條件且與中聯高機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的客戶。

II. 對外擔保的主要內容

基於融資租賃、銀行按揭、商業保理等金融業務設備(標的物)的回購擔保。

III. 對外擔保的風險管控措施

在風險控制上，中聯高機公司將嚴格把控金融業務客戶的資質，從資信調查、業務審批手續完備性等各方面嚴格控制，降低擔保風險。主要措施如下：

- (1) 制定並完善相關業務制度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流程；
- (2) 根據上述管理辦法，明確客戶的授信及管控規則，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

-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如達到預警線，將介入風險處置；
- (4) 根據上述管控流程及要求，建立相應的信用授信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理預案，由中聯高機公司信用管理部門組織協同；及
- (5) 由中聯高機公司組織建立金融業務簽約前的評審流程，在確認已建立可行的風險控制流程及預案，客戶已簽署合格的反擔保協議，相應協議文件通過法務部門合規審核的情況下，由有權簽約人統一對外簽約。

IV. 協議簽署

本次擔保事項尚未簽署相關協議，將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按中聯高機公司相關規定流程進行審核後再行簽署。

V. 附署

12. 批准中聯高機公司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

為加速中聯高機公司數字化轉型，持續向智能化、生態化、國際化邁進，創造開放和諧的產業生態格局，根據其2023年度經營規劃，中聯高機公司擬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及辦理融資業務，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包括：流動資金貸款、按揭、供應鏈融資、債券投資、信用證、保函等相關業務；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董事長代表中聯高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該委託無轉委託權。本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13. 批准及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提供擔保

為進一步增強終端產品市場競爭力，中聯高機公司在2023年增加為客戶提供擔保的業務，具體合作協議後續確定。

I. 具體業務模式

中聯高機公司將產品以融資租賃結算、分期結算、普通結算方式給第三方設備租賃公司，由設備租賃公司將該批產品以經營租賃的方式租賃給指定客戶，並約定租賃期滿後該指定客戶應當續租或購買該批設備。中聯高機公司將為客戶的遠期續租或購買向設備租賃公司提供擔保，就每一筆銷售，中聯高機公司向設備租賃公司提供一定比例的擔保。

II. 具體擔保內容

擬申請擔保總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每筆擔保期限為中聯高機公司與設備租賃公司約定的期限，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高機公司簽署上述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III. 風險控制措施

實際業務辦理過程中，中聯高機公司將優先選擇實力雄厚、風險較低、有良好合作歷史記錄的客戶進行合作，循序漸進，逐步深入推進至其他客戶，並嚴格按現有融資業務的操作模式，強化客戶准入、跟蹤監控回款等措施加強風險管理，緊抓客戶資產、抵押、擔保，售前控制風險，篩選「好客戶」，降低違約風險。具體措施包括：

- (1) 制定並完善相關業務制度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流程，明確為客戶的擔保及管控規則，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及
- (2) 建立相應的擔保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理預案，由中聯高機公司信用管理部門組織協同。

IV. 協議簽署

本次擔保事項尚未簽署相關協議，將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按中聯高機公司相關規定流程進行審核後再行簽署。

V. 審議事項

- (1) 批准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提供擔保，對外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每筆擔保期限為中聯高機公司與設備租賃公司約定的期限。
- (2) 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高機公司簽署上述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 (3) 本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14. 為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及買方信貸業務提供擔保額度

為全面提升客戶體驗，構建互利共贏的新型產業生態圈，為客戶在購買本公司產品過程中提供融資支持，促進銷售回款、降低經營風險，根據本公司2023年度經營計劃，在規範管理、有效控制資產風險的前提下，本公司擬繼續開展銀行按揭和融資租賃銷售業務、買方信貸銷售業務，並為銀行按揭銷售、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及買方信貸銷售業務提供回購擔保，擔保額度合計不超過人民幣470億元，每筆擔保期限與相關業務貸款年限一致。

I.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被擔保人為信譽良好，並經合作金融機構審核符合融資條件且與本公司不存在關聯關係的客戶。

II. 擔保的主要內容

基於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及買方信貸(含聯合貸款)業務設備(標的物)的回購擔保。

III. 擔保授信的風險管控措施

在風險控制上，本公司將嚴格把控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銷售業務客戶的資質，從資信調查、業務審批手續完備性等各方面嚴格控制，降低擔保風險。主要措施如下：

- (1) 制定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銷售業務管理辦法管理與監控相關業務流程；
- (2) 根據上述管理辦法，明確每家客戶的授信及管控方案，監督客戶信用資源的規模、風險、周轉效率等；

- (3) 設立風險預警線與管控底線，並進行月度監控，根據對客戶能力的分析，推動、幫扶其風險控制能力提升。如達到預警線，將介入督促處置風險；
- (4) 根據上述管控流程及要求，建立相應的信用授信業務風控流程及處理預案，由本公司信用管理部門組織協同；及
- (5) 由本公司組織建立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業務簽約前的評審流程，在確認已建立可行的風險控制流程及預案，客戶已簽署合格的反擔保協議，相應協議文件通過法務部門合規審核的情況下，由有權簽字人統一對外簽約。

IV. 協議簽署

本次擔保事項尚未簽署相關協議，將在業務實際發生時，按本公司相關規定流程進行審核後再行簽署。

V. 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業務對外擔保餘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客戶提供的擔保餘額為人民幣60.61億元，無違規對外擔保行為。

VI. 審議事項

- (1) 授權本公司繼續開展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業務，並為上述業務提供回購擔保。
- (2) 該授權有效期自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15. 註冊「統一註冊發行NAFMII的DFI」

為提升銀行間市場註冊及發行效率、拓寬銀行間市場可供發行融資產品範圍，本公司擬申請註冊「統一註冊發行 AF II的DFI」相關事項如下：

I. DFI註冊方案

- (1) 註冊人：本公司
- (2) DFI項下業務品種：包括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永續票據、資產支持票據、綠色債務融資、扶貧債務工具等。
- (3) 註冊金額：註冊階段不設置註冊額度，發行階段再確定DFI項下註冊的品種、規模、期限等要素。
- (4) 決議有效期：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 (5) 增信措施：對於資產支持證券(包括銀行間市場資產支持票據、交易所市場資產支持證券、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應收賬款債權融資計劃等)，本公司出具《差額支付承諾函》對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本息承擔差額補足義務。

II. 授權事項

- (1) 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之人士在上述註冊方案內，全權決定註冊DFI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代理註冊機構、信用評級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 (2) 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之人士在 AF II核准的額度內，全權決定和辦理上述DFI項下債券發行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承銷機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16. 建議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為優化本公司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本公司擬申請增加註冊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相關事項如下：

I. 增加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方案

(1) 發行規模

本次擬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將根據市場環境和本公司實際資金需求在有效期內擇機一次或分次發行。

(2) 發行期限

本次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期限不超過270天。

(3) 發行價格

實際發行價格將根據發行時的指導價格及市場情況來確定。

(4) 募集資金用途

募集資金主要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協會認可的用途。

(5) 決議有效期

本次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II. 授權事項

提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之人士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17. 建議發行中期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的公告。為了優化債務結構，拓寬融資渠道，降低融資成本，根據中國《公司法》、《銀行間債券市場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擬向 AF II申請註冊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中期票據。相關事項如下：

I. 中期票據發行方案

(1) 發行規模

本次擬註冊發行中期票據的規模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將根據市場環境和本公司實際資金需求在有效期內擇機一次或分次發行。

(2) 發行期限

中期票據的期限不超過5年(包含5年)。

(3) 發行價格

實際發行價格將根據發行時的指導價格及市場情況來確定。

(4) 發行對象

本次發行的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機構投資者。

(5) 募集資金用途

募集資金主要用於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協會認可的用途。

(6) 決議有效期

本次擬發行中期票據決議的有效期為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II. 授權事項

提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之人士在上述發行方案內，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中期票據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主承銷機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III. 審批程序

本次發行最終方案以 AF II註冊通知書為準。

本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時披露中期票據的發行情況。

18. 建議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的公告。為了穩定投資者的投資預期，維護廣大投資者利益，增強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投資信心，本公司結合自身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計劃採用回購部分H股的形式，通過增厚每股收益，傳達成長信心，維護本公司股價，切實提高本公司股東的投資回報。因此，董事會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批准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全權處理與回購授權有關的一切事宜，具體授權如下：

- (1) 在下文第2及3段之規限下，批准董事會於有效期(定義見下文第3段)按照中國主管證券事務的政府或監管部門、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關之所有適用法例、法規及規例及 或規定，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利回購本公司已發行及在聯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
- (2)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在有效期內(定義見下文)在不超過本公司於該等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10%的限額內回購，回購當日的回購價格不能等於或高於之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105%。

(3) 回購授權應包括但不限於：

- () 決定回購股份的時間、數量、價格及回購期限；
- ()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 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並向相關監管部門備案(如需要)；及
- () 辦理註銷回購股份以及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回購授權有效期(「有效期」)將於下列日期中之較早日期屆滿：

-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
- () 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當日；或
- ()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的當日。

(4) 授權董事會進行以下事宜：

- ()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執行、進行、簽署及採取其認為與上文第1及2段擬進行的H股股份回購有關並使其生效的合適、必要或適當的文件、行動、事情及步驟；及
- () 對本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修訂，以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反映本公司的新資本架構，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及備案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及授權上述回購授權的基礎上，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以及董事長所授權之人士行使上述股東大會授權所授予的權利，具體辦理回購授權。

一份載有關於回購授權資料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之內。

19. 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4至80頁。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4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舉行H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1至83頁。

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須按照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無論是親身或以郵寄方式送交，閣下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有關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閣下填妥並交回有關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

20.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要求，為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21.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所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謹啟

中國長沙，2023年5月25日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下述說明函件載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必要資料，以便閣下可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授予董事會回購授權的特別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註冊資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總法定股本為人民幣8,677,992,236元，包括1,581,964,54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及7,096,027,688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

現提呈根據回購授權，建議董事可在不超過本公司於相關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10%的限額內回購H股。在通過相關決議案的前提下，並於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舉行前沒有進一步發行H股的基礎上，本公司可以根據回購授權去回購不超過158,196,454股H股。

回購H股的理由

董事會相信回購H股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回購股份有助提升對本公司增長的信心，維護本公司股價，切實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從而穩定投資者的投資預期，維護廣大投資者的利益，增強投資者對本公司的投資信心。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當時市況後，決定每次回購H股的數量，以及購回股份的價格及其他條款。

回購資金來源

回購H股時，本公司計劃利用根據《章程》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可合法撥作有關用途的本公司內部資金撥付。根據中國法律，以上述方式回購的H股應予以註銷，且本公司的註冊資本應按已註銷H股面值總額而相應削減。

董事會認為，於建議回購期間內任何時間全面行使回購授權，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負債比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經審核賬目所披露者而言)。

董事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彼等將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以及中國的有關法律、法規及規例，行使本公司權力根據回購授權以回購股份。

本公司已回購的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回購合共164,093,583股A股，詳情如下：

年 月	A股數目	已付的 每股A股 最高價格 (人民幣)	已付的 每股A股 最低價格 (人民幣)	已付的 對價總額 (人民幣)
2023年3月	58,461,358	6.85	6.34	389,583,248.04
2023年2月	105,632,225	6.85	5.82	694,769,887.65
合計	164,093,583			1,084,353,135.69

除了上述的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於香港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回購任何股份。

核心關連人士及董事的承諾

董事或(據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其一切所知)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於回購授權獲股東批准後向本公司出售H股。

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核心關連人士通知，表示目前有意於回購授權獲股東批准後向本公司出售任何H股，或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的任何H股。

《收購守則》的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湖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湖南國資委」）其於本公司所持權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 部予以公佈）間接持有本公司總註冊資本約14.44%。倘董事會根據回購授權的條款全面行使回購H股的權力，則湖南國資委持有本公司總註冊資本的權益總額會因此增至約14.71%，但不會因此而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及規則32提出強制性收購要約。

董事會並無發現根據回購授權進行回購會引致據董事所知的《收購守則》及 或任何類似適用法律規定的任何後果。

H股股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的十二個月，H股每月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成交價如下：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2年		
五月	4.68	4.28
六月	4.86	3.99
七月	4.49	3.90
八月	4.10	3.52
九月	3.61	2.65
十月	2.98	2.52
十一月	3.88	2.50
十二月	4.05	3.55
2023年		
一月	4.64	3.61
二月	5.18	4.08
三月	4.89	3.93
四月	4.41	4.03
五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4.74	3.93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以實體會議的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A股2022年年度報告的全文及摘要。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H股2022年年度報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並批准宣派及分派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32元(含稅)。
7. 審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2023年度核數師。
 - (1)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境內核數師及內部控制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核數師。
 - (3) 授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定本公司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各自報酬的釐定原則，並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確定的原則決定具體支付本公司的境內核數師和國際核數師的報酬。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在有效期內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及辦理融資業務，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500億元，並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之人士代表本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切分本公司授權額度給下屬子公司使用。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聯重科安徽工業車輛有限公司(「中聯工業車輛公司」)在有效期內與金融機構、經銷商合作開展保兌倉業務，並對外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萬元、為期不超過6個月的擔保，並授權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工業車輛公司簽署上述保兌倉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聯重科農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中聯農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及下游客戶開展金融業務並對外提供不超過人民幣8億元的擔保，並授權中聯農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農機公司簽署上述金融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向其43家子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等值人民幣209億元的擔保，並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將可用擔保額度在擔保對象之間進行調劑。
 1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進行低風險投資理財業務，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上述額度內行使全部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開展金融衍生品業務，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人員在上述額度內行使全部投資決策權並簽署相關合同協議。
1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附屬公司湖南至誠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開展融資擔保業務，擔保餘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
1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附屬公司湖南中聯重科智能高空作業機械有限公司(「中聯高機公司」)為客戶辦理金融業務提供擔保，對外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高機公司簽署上述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16. 審議及批准中聯高機公司向有關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總授信規模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董事長代表中聯高機公司與有關金融機構簽訂授信合同及融資業務相關文件。
17. 審議及批准中聯高機公司為設備租賃客戶提供對外擔保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並授權中聯高機公司管理層代表中聯高機公司簽署上述業務相關合作協議。

特別決議案

1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繼續開展銀行按揭、融資租賃、商業保理和買方信貸業務，並為上述業務提供不超過人民幣470億元的回購擔保。
19. 審議及批准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士全權決定以下事項：
 - () 註冊「統一註冊發行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NAFMII」)的債務融資工具(「DFI」)」，包括但不限於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代理註冊機構、信用評級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在 AF II核准的額度內，全權決定和辦理上述DFI項下債券發行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承銷機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20. 審議及批准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士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20億元的超短期融資券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21. 審議及批准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士全權決定和辦理與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的中期票據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方式、主承辦機構、發行額度、發行期數、發行利率、募集資金具體用途，根據需要簽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應的承銷機構、信用評級機構、註冊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辦理必要的手續，以及採取其他必要的相關行動。
22. 現授予董事會在有效期(定義見下文()段)內回購本公司H股(「H股」)的一般授權：
- 「動議：
- () 回購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當日及相關決議案在本公司股東(「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而回購H股的價格將低於之前五個交易日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買賣的平均收市價10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 授權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
 - () 決定回購H股的時間、數量、價格及回購期限;
 - ()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 () 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並向相關監管部門備案(如需要);及
 - () 辦理註銷回購股份以及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 () 回購授權有效期(「有效期」)指由本特別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之較早日期結束:
 -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
 - () 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當日;及
 - ()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的當日。」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 2023年5月25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註：

(1) 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H股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H股股東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建議派發末期股利、為非居民企業股東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擬分派年度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32元(含稅)，總額約人民幣26.41億元。如該股利經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第6項普通決議案而宣派，末期股利預期將於2023年7月21日(星期五)前後支付及派發予於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利前，須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之股利將須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代扣代繳上述的企業所得稅後，應付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88元(僅供參考)。應付H股股東的現金股利將以港元支付。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亦不予以受理。建議股東就彼等持有及出售本公司H股所涉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諮詢稅務顧問。為確定可獲派發股利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7月5日(星期三)至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發股利的資格，H股股東須於2023年7月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投票代理人

- 凡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投票代理人，代為出席及投票。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委任人須以書面文據形式委任投票代理人，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藉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H股股東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隨附為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委派超過一位投票代理人的股東，其投票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4)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投票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股東屬法人，其法定代表或經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該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出席大會的決議案的副本。

(5)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一律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章程》要求，為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其他事項

-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需時不多於半天。將親身出席大會的股東(或投票代理人)，須自行負責所需的交通及食宿費用。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電話：(86 731) 88788432。傳真：(86 731) 85651157。電郵：157@ . 。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通知，本公司的H股(「H股」)持有人之類別股東大會(「類別股東大會」)將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下午4時正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公司辦公大樓多功能會議廳以實體會議的形式舉行。類別股東大會詳情如下：

特別決議案

1. 現授予董事會在有效期(定義見下文()段)內回購本公司H股(「H股」)的一般授權：

「動議：

- () 回購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當日及相關決議案在本公司股東(「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而回購H股的價格將低於之前五個交易日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買賣的平均收市價105%；
- () 授權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
 - () 決定回購H股的時間、數量、價格及回購期限；
 - ()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 () 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並向相關監管部門備案(如需要)；及
- () 辦理註銷回購股份以及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
- () 回購授權有效期(「有效期」)指由本特別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之較早日期結束：
 -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當日；
 - () 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後十二個月期間屆滿當日；及
 - ()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特別決議案批准回購授權的當日。」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23年5月25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

H 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註：

(1) 類別股東大會出席資格及截止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H股股東可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H股股東為符合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投票代理人

- 凡可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投票代理人，代為出席及投票。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委任人須以書面文據形式委任投票代理人，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藉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該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H股股東最遲須於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隨附為類別股東大會適用的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委派超過一位投票代理人的股東，其投票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出席類別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投票代理人出席類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股東屬法人，其法定代表或經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其他人士於出席類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該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出席大會的決議案的副本。

(4)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任何表決，一律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類別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章程》要求，為類別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5) 其他事項

- 預期類別股東大會需時不多於半天。將親身出席大會的股東(或投票代理人)，須自行負責所需的交通及食宿費用。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銀盆南路361號。電話：(86 731) 88788432。傳真：(86 731) 85651157。電郵：157@ . 。